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海通证券”）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事特”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出具的《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主要通过：（1）查阅公司的“三会”会议资料；（2）查阅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制度、内控制度；（3）抽查会计账册、现金报销凭证、银行对账单；（4）调查内部审计工作情况；（5）调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兼职情况；（6）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7）现场检查内部控制的运行和实施等途径，从内部控制的要素、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等方面对易事特内部控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易事特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易事特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扬州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欧意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格里贝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

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政策、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信息披露管理;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财务报告管理、关联方交易等。易事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 组织架构**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负责内控体系建立健全与有效实施;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内控体系日常运作;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监督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进行监督检查。公司组织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人员、财务等重大方面履行必要的监管。

### **(二)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认为企业的竞争在于人才的竞争,因此公司在建立之初,就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并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辞职、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等。具体如下:从组织分工方面:公司明确了各部门职能、各岗位职责与权限;从员工招聘管理方面:公司明确了招聘录用的原则及面试考核的方法,详细规定了培训制度,在人力资源管理中引入了竞争和选择机制,促进优秀人才的脱颖而出,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并使人适合职务,使职务适合人;从考核方面:公司针对不同的系统、不同的岗位和阶段性工作重点制定了不同的考核指标、考核权重与考核方法,实现了分层分类的考核与管理,明确了员

工的工作目标，增强了员工的责任心。从薪酬激励方面：公司采用了明确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的工资与能力直接挂钩，员工的奖金与贡献和责任挂钩，促进了人才能力的开发与发挥。公司还建立了全员考核制度，对员工的能力、态度、业绩进行考评，考核结果同个人薪金相挂钩；对销售人员按销售业绩、回款情况进行考核，并给予经济利益的奖罚。

### **（三） 社会责任**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安全生产、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及标准体系，在严格质量控制和检验的同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相关制度有《环境质量健康安全管理手册》、《质量管理手册》、《安全生产、保卫制度》、《员工食堂管理制度》、《宿舍管理制度》、《员工守则》。

### **（四） 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培育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员工的风险意识和法制意识。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能够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企业员工能够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全体员工能够做到遵纪守法、依法办事；公司还建立了法律顾问制度和重大法律纠纷案件备案制度。经过多年的实践，公司形成了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包括企业愿景、企业使命、企业宗旨、企业的服务承诺，企业经营理念等），编制了包含公司的简介、各项管理制度、薪酬福利制度以及公司的核心价值、公司理念在内的《易事特员工手册》。

### **（五） 资金活动**

公司通过《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部岗位职责》、《货币资金内控制度》、《筹资管理内控制度》、《投资管理内控制度》、《日常费用开支及报销制度》、《投资管理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和办法明确了经营活动、投资、筹资活动过程中授权、批准、审验等相关管理要求，加强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明确经营、投资、筹资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确保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对于闲置资金开展理财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 **（六） 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相应的销售管理制度，包括《销售渠道管理规范》、《产品销售与收款内控制度》、《保证金管理流程》、《项目报备管理办法》、《投标信息反馈表》、《服务流程及作业规范》、《定制产品评审流程》、《客户参观考察接待管理流程》、《技术支持部管理架构》、《售前技术支持有偿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易事特大区直销和行业客户的服务流程及作业规范》、《易事特产品售后服务手册》等，对涉及产品销售的各个环节如合同评审、定价、招投标、销售合同签订、销售发货、货款结算及回笼、售后服务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还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销售及收款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 **（七） 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特采管理程序》、《外发加工管理程序》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公司采购原料及设备实施了有效管理和监督。公司明确了采购不相容岗位的分离，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对供应商开发、供应商评审、供应商资格确定等均做了明确的规定。在采购价格管理方面，公司对采购原物料价格申请、审批等都有明确规范，对物料价格的确定、审核、执行情况的检查都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通过招投标方式，在公平公正、充分竞争的基础上择优选择供应商，保证采购成本和质量的合理性。在采购付款管理方面，公司对货款的支付均制定了相关的付款管理规定及付款计划报批流程，确保款项的支付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 **（八） 资产管理**

为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公司资产管理制度》、《公司资产损坏、丢失赔偿处理制度》、《成品仓库管理规定》、《材料仓库管理规定》、《办公室用品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实物资产的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控制措施。公司明确规范了资产管理的责任制度，对资产的采购、入库、领用、付款等实物流程及相应的账务流程实行岗位分离。在资产的日常管理方面，对固定资产、存货等实物资产，定期进行盘点，对盘点过程中出现的异常现象及时查明原因，并对差异进行账务处理。在资产处置方面，对于不能使用、无需使用的实物资产，也建立了相关的报批流程进行相应处理。对于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土地使用

权等无形资产也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

### **（九） 财务报告**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独立、完善、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工作程序，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有序的进行；在会计核算方面通过建立规范的核算流程，对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环节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确保了会计凭证、核算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规范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等程序和责任，明确重要内部信息的披露和传递要求，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及时为公司管理层的经营决策提供正确、合理的支撑信息。

### **（十） 工程项目**

公司从事工程项目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并在项目建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项目招投标、项目付款、验收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的要求与措施。

### **（十一） 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合同管理制度》，规范合同管理各环节的控制，包括合同的调查、合同的会签与审核、合同的签订、合同的履行、合同的补充与变更、合同的解除与纠纷处理、合同档案管理等。公司根据合同属性明确各归属管理部门，针对合同管理中的薄弱关节，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 **（十二） 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制定了《公司网络使用、计算机安全管理管理制度》、《硬件设备管理制度》、《操作系统管理制度》、《ERP 系统作业管理流程及岗位责任管理制度》、《上网管理制度》、《电子邮件管理制度》、《机房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信息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和安全管理工作，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进行了有效控制。同时，也全面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

### **（十三） 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保密制度》，明确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对信息披露的范围、内容、标准、流程、审核披露程序、保密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改进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含上年度末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含上年度末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需要改进的说明如下：

1、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对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学习，持续强化相关人员风险防控意识。

2、随着公司成功上市，公司将加强对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管理，严格根据信息披露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投向及安全。

###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易事特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现行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出具的《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及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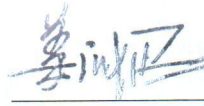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 昊



姜诚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0日

